

# 2015年10月连云港市区地表水环境质量

## 一、监测概况

按照《2015年全省环境监测工作实施方案》要求，2015年12月连云港市区（不含赣榆）共监测7个地表水断面，涉及7条河流（水库），涵盖了市区饮用水源地、区域生态补偿断面、淮河流域重点考核断面以及市区景观河流监控断面。

河流监测项目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规定的基本项目24项及电导率，湖库加测透明度、叶绿素a及悬浮物。

饮用水源地监测指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表1、表2，以及表3特定项目中的33项，共62项。

## 二、监测结果

市区河流/湖库7个断面中，除排淡河、西盐大浦河和古泊善后河断面监测项目不符合相应功能区水质标准外，其它断面水质均满足相应功能区水质要求，具体见表1。

表1 2015年12月份连云港市地表水监测情况

序号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水质类别		是否达标	超标项目
			本月水质	考核目标		
1	排淡河	大板跳闸	劣V	IV	否	氨氮、总磷
2	西盐大浦河	盐河桥	劣V	III	否	氨氮
3	蔷薇河	临洪闸	III	III	是	/
4	通榆河	沭南闸	III	III	是	/
5	古泊善后河	善后河桥	IV	III	否	氨氮
6	沭新渠	沭新渠取水口	III	III	是	/
7	大圣湖	大圣湖取水口	III	III	是	/

注：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评价方法采用《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环办[2011]22号）进行单因子评价。